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通識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9 日 112 學年度第 3 次校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17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14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

- 第一條 為規範本校通識課程之開設，為培養學生具備宏觀思維、自學能力、獨立思維、公民意識等知能，以達成全人教育之目標，訂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通識教育課程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校通識教育課程之業務承辦單位為通識教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 第三條 本校教師暨專任研究人員開設通識課程須依據本辦法及本校相關法規辦理。
- 第四條 本中心課程架構與學分數規定如下：
- 一、校訂核心課程本校學生需修滿 8 學分。
 - 二、「通識必修」為基本能力包括「中文、閱讀與寫作、英文、資訊科技概論、數位素養與邏輯運算」（共 12 學分）；「體育」兩學期，為必修 0 學分，本校學生需修滿 12 學分及一門必修 0 學分。
 - 三、「通識選修」即博雅課程，本校學生需修滿 14 學分，包括「語文類學科」（4 學分）、「人文類學科」（2 學分）、「社會類學科」（4 學分）及「自然與應用類學科」（4 學分）。
 - 四、「跨域學程」為群組課程，分別為「編導」、「文創」與「傳播」三類，本校學生至少選修一類（1 門必修，2 門選修課程），需修完同一類學程 6 學分（不得跨學程取得學分）。
 - 五、通識教育學分認定以及抵免作業，另依本校抵免學分辦法規定辦理。本辦法自 113 學年度入學學生啟用，畢業學分至少須修滿 40 學分（含兩門 0 學分），超修之學分由各系認定之。
- 第五條 本中心各類課程之開設應符合各領域訂定之課程指標，開設依下列方式擇一為之：
- 一、邀請開設：依本校辦學理念與通識教育目標，經教務長、通識教育中心主任與各系主任討論通過後，由通識教育中心主任主動邀請本校教師開設或商請相關系（科）聘任校外學者專家開設。
 - 二、申請開設：本校專任教師自行申請。
- 第六條 各系至本中心申請開設之選修課程，必須符合本中心博雅課程四大類之「學科」為開課範圍，於每年 4 月底（次學年第一學期適用）、11 月底（該學年第二學期適用）提出申請，經通識課程委員會通過，送交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後實施。通過申請開設僅適用一學期。
- 第七條 開設通識選修課程應符合下列原則：
- 一、單學期每門以 2 學分為原則，選課人數不得低於 15 人。
 - 二、依據本中心規定之開設類別（博雅課程四大類）、科目名稱開課。

三、同一授課教師在同一學期內，以開設二門通識選修課程為限，每門通識課程以開設一班為原則(特殊情況得專案簽呈)；開設通識必修及跨域學程之教師不受此限。

第八條 申請開設通識課程者，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新開設通識課程之授課教師須檢具『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教師暨研究人員新開設通識教育課程申請表』等相關文件，經所屬系課程委員會或相同層級會議同意，再送本中心課程委員會、校級課程委員會審議。
- 二、經相關會議審查通過之通識課程，若遇有授課教師、課程大綱異動者，應比照申請新開設程序提會審議。

第九條 每學期通識選修開設科目之審查由本中心另定之。

第十條 加退選結束後，因人數不足被停開課之修課同學，由本中心通知。若有必修或學分問題等須改選他課，可於1週內徵得課程教師同意前提下，辦理加選。

第十一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及本中心課程委員會之決議辦理。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及校級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教師暨研究人員新開設通識教育課程申請表

開課單位名稱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課程中文名稱		開課老師	
課程英文名稱			
學分數/週數	/	選修別	☐ 必修 ☐ 選修
預訂開課年度學期	_____學年度 _____學期		
開設本課程所屬之 學科類別	☐ 語文類學科 ☐ 人文類學科 ☐ 社會類學科 ☐ 自然與應用類學科		
本校是否已開設相 關課程	☐ 是；科目名稱：_____ ☐ 否		
開設本課程需要性	(請詳述開設本課程之背景因素)		
須配合之教學設備	☐ 有；需求如下 ☐ 無特殊需求，教室之資訊教學設備即可		

教 學 大 綱	教學目標	
	課程綱要	
	核心能力	
	授課方式	
	評量方法	
	主要讀本	
註： 1 本案經____學年度__學期第__次____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2 經____學年度__學期第__次中心課程委員會議通過(由開課單位填寫)		

開課老師簽章： _____ 系主任： _____

通識教育中心承辦人： _____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_____